**项目编号：\_\_\_\_\_\_\_\_\_\_\_\_**

**四川文理学院博士专项科研基金**

**项 目 申 请 书**

项目类别： 人文社会科学自然科学

项目名称：

所属学科：

项目负责人：

所在部门：

起止年月：

填表日期：

**四川文理学院**

**二Ο一九年一月制**

课题负责人承诺：

 我承诺对本申请书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获准立项，我承诺以本申请书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立项协议，遵守四川文理学院的有关规定，按照《四川文理学院博士学位专项基金项目资助实施办法》要求，按时保质完成研究任务。四川文理学院有使用本申请书所有数据和资料的权利。若填报失实、违反规定，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

 课题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 写 说 明

一、《申请书》请用计算机填写，所有表格均可加行加页，排版清晰。

 二、封面上方项目编号申请人不填，项目类别严格按课题研究内容勾选。

三、博士专项科研基金项目不设课题组成员。

四、《申请书》报送一式2份，统一用A4纸双面打印，同时上报电子文档。

五、联系电话：2790085；邮箱：1262615764@qq.com。

一、项目基本信息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负责人信息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博士学位取得时间 |  | 毕业学校及专业 |  |
| 研究方向 |  | 所在部门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件 |  |
| 个人简介  |  |
| 项目摘要 |  |

二、立项依据与研究内容（3000字以内，可加页）

|  |
| --- |
| **1.项目的立项依据**（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动态分析，需结合科学研究发展趋势来论述科学意义；或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迫切需要解决的关键科技问题来论述其应用前景。附主要参考文献目录）**2.项目的研究内容、研究目标,以及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此部分为重点阐述内容）**3.拟采取的研究方案及可行性分析。**（包括有关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手段、关键技术等说明）**4.本项目的特色与创新之处。****5.年度研究计划。** |

三、结题要求告知

《四川文理学院博士学位专项基金项目资助实施办法》第十一条

具体结题要求如下：

（一）人文社会科学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在 C 级以上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2 篇；或者 A 级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1 篇。

2.公开出版学术专著 1 部。

3.在博士专项科研基金项目研究基础上获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或国家各部（委、局）科研项目 1 项。

4.咨询报告或研究报告提出的理论观点、 政策建议被省部级领导签批并被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要成果专报》采纳。

5.获省部级以上哲学社会科学成果奖1 项， 或者市厅级哲学社会科学成果奖一等奖 1 项。

（二）自然科学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在B 级以上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2 篇 （其中 SCI 三区以上 1 篇）。

2.在C 级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3 篇和通过成果鉴定 1 项。

3.在博士专项科研基金项目研究基础上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或国家各部（委、局）科研项目 1 项。

4.获得发明专利1 项和通过成果鉴定 1 项； 或者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和通过成果鉴定 1 项。

5.获省部级以上自然科学成果奖1 项；或者市厅级自然科学成果奖二等奖以上 1 项。

 本人 （签字）已完全阅读并知晓四川文理学院《博士学位专项基金项目资助实施办法》第十一条关于四川文理学院博士学位专项基金项目结题要求，承诺按本结题要求和结题时间完成研究计划。

四、经费预算表

|  |  |  |
| --- | --- | --- |
| **预算科目名称** | **金额 （万元）** | **预算根据或理由** |
| 设备费 |  |  |
| 材料费 |  |  |
| 测试化验加工费 |  |  |
| 燃料动力费 |  |  |
| 差旅费 |  |  |
| 会议费 |  |  |
| 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  |  |
|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  |  |
| 劳务费 |  |  |
| 专家咨询费 |  |  |
| 其他费用 |  |  |
| **总经费合计** | **万元** |

本人 （签字）已完全阅读并知晓四川文理学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科研项目经费的报销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项目负责人是项目经费使用的直接责任人，对项目经费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真实性和相关性承担法律责任。”相关规定，并承诺按规定报销相关科研项目经费。学校将定期对项目研究进展情况进行检查，若因个人原因致使项目研究长期无进展或在研期间调离学校，学校将收回已拨经费。

五、审核意见

|  |  |
| --- | --- |
| 所在部门意见 | 部门负责人签字： 公 章年 月 日 |
| 人事处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 |
| 科技处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 |
| 校学术委员会意见 |  学术委员会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